

利用网络色诱实施犯罪

9名嫌犯被提起公诉

据新华社电 一起利用网络色诱进行抢劫、敲诈勒索的案件，日前经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缜密审查，9名犯罪嫌疑人被提起公诉。

据介绍，2008年3月，现年23岁的呼和浩特市某事业单位司机王某，以女朋友李某某为诱饵，伙同赵、李二人密谋抢劫勒索网友张某。他们让李某某在网上色诱张，待张李两人见面后，王某、韩某某、李某等人立刻拿着镐把、匕首、胶皮棍等作案工具对张某一顿乱打后，又把张某拉到一辆面包车上抢走其600元现金和2部手机以及3张银行卡。抢完后，又把张某痛打了一顿，逼迫张某从银行卡上取出2800元才把张放走。

之后，同伙赵某也带着女友朱某与同案犯韩某某、李某、黄某来到呼和浩特市的一家网吧，在网上选了一个男子作为抢劫目标。当天23时许，朱某给这个男子打电话，约该男子在车站东街的某批发市场附近见面，但来人却是该男子的朋友。赵某等人认为受了骗，就对这个男子进行殴打，之后胁迫其领着找约定的男子。在其他网吧找了一圈没有找到目标人，他们便另选了网吧里一名王姓男子，找借口把王某骗到网吧外，强行拉到偏僻处抢走一部价值4700多元的手机和500元钱。随后，他们又开上王某的车拉上先前胁迫的那个男青年从银行卡上取出了1000元才放人。尔后又殴打王某，抢走其一部价值1600

元的手机和500元现金。最后，他们开走了王某价值18万余元的车，并告诉王某，想要车，拿钱赎。在以后的半个月时间里，王某先后给了赵某等人5300元钱才取回自己的车。

2008年3月20日零时许，这伙人用相同的手段再次作案，在网上色诱网友李风（化名）见面。当李风在约定的地方一出现，赵某、韩某某、郭某、付某就一哄而上说“你怎么勾引我朋友的老婆？”边说边打并把李风拉到面包车上，在车上的李风感觉自己中计了，决定伺机逃走。当车行驶到呼和浩特市呼伦贝尔北路立交桥时，李风趁他们不备从车上跳了下去，结果头部碰到硬物昏死过去，送到医院抢救无

效死亡。

当天，警方对该案展开调查，9名犯罪嫌疑人先后被抓获。警方的调查表明，上述9名被告人从2008年2月下旬至3月20日共作案10起，抢劫19万多元，勒索5300元。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认为，9名犯罪嫌疑人无视国法，利用网络诱骗被害人出现后，使用暴力、胁迫手段对被害人进行大肆抢劫，数额特别巨大，并且致被害人李风死亡，其行为触犯了《刑法》第263条，应当以抢劫罪追究他们的刑事责任；赵某、韩某某、朱某、李某和黄某以扣车为要挟，勒索王某5300元，其行为同时触犯了《刑法》第274条，应当以敲诈勒索罪追究这5名被告人的刑事责任。

电话线绊倒骑车人 通信公司担责八成

据新华社电 市民骑车途中被电话线绊倒导致骨折，铺设电话线的通信公司因疏于管理被判承担八成责任。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日前判决江阴某通信公司赔偿伤者1.7万余元。

2008年4月17日凌晨，市民陈某驾驶电动自行车沿一机动车道行驶时，被垂落到地面的江阴某通信公司的电话线绊倒，造成其左手骨折以及电动自行车受损，陈某随即被送往卫生院治疗。

此后，陈某和通信公司就医疗费、误工费、车辆损失等未能达成赔偿协议，于是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赔偿各项损失2.1万余元。

法院审理认为，陈某受伤、车辆受损是因为通信公司疏于管理电话线所造成的。根据民法通则相关规定，建筑物上的悬挂物发生坠落造成他人损害的，所有人应当承担民事责任，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此案中，通信公司未能提供相应的证据证明自己没有过错，故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陈某驾驶非机动车在机动车道内行驶，且对路面情况疏于观察，未做到安全驾驶，对事故的发生有一定过错，也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最终，法院判令由通信公司承担八成责任，赔偿陈某1.7万余元。



女警温情满春运

2月1日，一名女警队员在候车室的检票口帮助旅客抱小孩。日前，重庆铁路公安处女警突击队在重庆菜园坝火车站开展温情服务活动，如为老人提行李、为带小孩旅客提供帮助等，受到旅客称赞。

新华社发

(接上期)

仅追回损失200余万元

1月28日，警方准备进行抓捕。此前便衣警察一直在附近某宾馆设伏观察。警方介绍说，为了缩小目标，只要了一个房间，很多人要睡地铺。

下午4时35分，就在专案组民警准备进入刘贵军和樊红的租住屋时，刘贵军刚好从外面回来，正准备上电梯。突然，他发现身边多了一些陌生人，感觉到不妙，撒腿就跑，民警当即冲上去将其扑倒。刘贵军自报了一个假名字，以为能骗过民警，但当民警从其身上搜出一张房卡后，不得不低下了头。

“刘贵军花30万元，购买了一辆丰田锐志高档轿车。”警方说，就在警方抓获刘贵军的时候，根据其交待，收缴了这辆崭新的轿车，车子连牌照都没来得及上。

据介绍，警方在樊红哥哥樊有华家里，查获了25万元现金，搜出15根金条，重4000多克，价值100多万元。

据了解，目前，加上警方在樊红

财政局女干部窃取国库580万元

最终落入法网

在汉口租住地收缴的67万元现金，潜江警方已经追回了200多万元的赃款赃物。

大案牵出又一大案

1月31日，离潜江市区50多公里的张金镇财政所里工作人员正在忙碌着。樊红案发后，这里跟着爆出大案。工作人员正在核查所有涉案人员的账目。“仅春节休息了两天。”章副所长说。

该案的爆出十分偶然。

樊红案发后，潜江市开始亡羊补牢，组织专班在全市开展拉网式财务清理检查，形成强大威慑作用。张金镇财政所在自查清理中，发现零户统管中心女出纳陈某经手的账款不符，立即督促其核对账目。陈某自知难以过关，到市检察院投案自首，并供出同案女嫌疑人陈某。

“具体金额由检方公布。”章副所长说，他们从陈某自首当天开始，就对陈某经手的2006年以来的账目全部清查一遍。具体涉案金额也在核实中。但据传，陈某挪用的公款高达140万元。

与樊案不同，陈某的作案则如老鼠搬家，一小笔一小笔完成的。“陈某自首的当天上午还在办公室上班。”陈某的一位同事说，下午，陈尽管不在办公室，但她的电话依然打得通。“真的想不到她是在自首的路上。”

所有职工具备作案条件

两案并发，当地金融系统人士说，这暴露出国库资金监管纪律的严重缺失。据了解，该起案件亦是我国财政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后的首起监守自盗案。

据介绍，该市国库集中收付中心的“支付令”需要财政局负责人、中心负责人以及经办人3个人同时签章之后方能生效，缺一不可。“可樊红轻易地将巨款盗走了。”这名人士惋惜地说，她利用工作之便，先盗取了单位的“支付令”和印鉴。

该局有职工向媒体爆料说：国库集中收付中心任何一名工作人员都具备私自拿取财政局负责人、中心负责人印章，开具“支付令”的条件，同时知道支付令密码，给国家资金被盗造成客观上的条件。

据了解，樊红卷走的580万元属于财政专项资金，潜江市财政局负责人告诉记者，是用于偿还债务的。财政部门称，当地已筹集资金弥补空当，不会影响到潜江市财政资金的运转。(完) (于三夏)

蒙面入室抢劫 最终难逃法网

□晚报记者 侯国防

本报讯 一名蒙面歹徒采取凌晨翻墙入室的办法，连续抢劫两家农户，之后东躲西藏了4年终于落入法网。近日，鹿邑县法院以抢劫罪判处汪某有期徒刑12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并处罚金5000元。

2002年1月23日凌晨4时许，淮阳县汪某蒙面持刀和铁棍窜入鹿邑县辛集镇王某家，威胁王某拿钱，因王某拿不出钱，汪某便用刀将王某砍伤。由于抢劫未得逞，汪某很不甘心，遂又来到靳庄村张家某家，蒙面翻墙入室后，抢走现金6元和沙河牌香烟1盒。之后，汪某为了逃避公安机关的抓捕，先后到新疆、青海等地打工。2006年9月29日，鹿邑县公安局获悉汪某打工的地方后，通过秘密侦查，将汪某一举抓获。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汪某入户使用暴力手段抢劫他人财物，性质恶劣，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其行为已构成抢劫罪。线索提供 李森

原三鹿董事长 田文华提起上诉

请求撤销一审判决

本报综合消息 原石家庄三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田文华不服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于2月1日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改判上诉人不构成指控所涉罪名。

据田文华的辩护律师梁子侃介绍，田文华的上诉书于2月1日直接递交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09年1月22日，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原三鹿集团董事长田文华犯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被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罚金人民币2468.7411万元。中国法律规定，被告人如不服一审判决，可在接到判决书的第二日起10日内提出上诉。

公诉机关此前指控，三鹿集团生产的含有三聚氰胺的婴幼儿奶粉等奶制品流入全国市场后，对广大消费者特别是婴幼儿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造成了严重损害。国家投入巨额资金用于患病婴幼儿的检查和医疗救治，众多奶制品企业和奶农的正常生产、经营受到重大影响，经济损失巨大。(朱峰)

流浪汉遭车祸身亡 民政局代诉获赔偿

据新华社电 无名流浪汉遭遇车祸死亡，当地民政局代为诉讼将肇事方及保险公司告上法庭索赔。江苏省铜山县法院日前判肇事车辆单位赔偿原告损失近14.5万元。

去年7月21日晚，吴某驾驶某旅游运输有限公司的大型客车，沿104国道由东向西行驶时，不慎与一名男子发生碰撞，造成这名男子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

案发后，警方无法查明这名男子的真实身份，后又通过当地媒体征集被害人亲属线索数月无果。铜山县民政局决定作为这起赔偿纠纷案件的原告，代死者提起民事赔偿诉讼，将肇事车辆车主及保险公司告上法庭要求赔偿。

法院审理后，原被告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肇事车辆单位愿意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同时双方还在调解书中约定如果日后无名死者的亲属出现，赔偿不足的部分可另行起诉。